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文件

校政发〔2016〕14号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改革 指导性意见》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现将《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改革指导性意见》印发给你们，希认真学习，并贯彻执行。

附件：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改革指导性意见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2016年3月25日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办公室

2016年3月25日印发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改革指导性意见

为进一步推进本科毕业论文多样化改革，规范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提高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特制定本指导性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学生为中心、以能力为本位、以应用为主旨、以质量为核心，细化工作环节，明确工作要求，提高育人质量，稳步推进我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改革，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传承与创新相结合的原则

毕业论文（设计）从形式到内容上要遵循传承与创新相结合的原则，形式上实行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内容上要引导学生选题结合经济与社会发展、行业领域动态、企业创新驱动等热点问题，充分体现专业特色。增强毕业论文(设计)时效性、针对性与适用性，注重培养学生融入社会的能力。

（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

毕业论文（设计）要突出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巩固校企合作和教学实习成果，选题要面向行业需求和企业生产实际，做到“真题真做”，改变单一的理论研究模式。注重培养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统一与多样并存的原则

毕业论文（设计）改革既要体现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的统一要求，又要突出各专业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形式多样性的个性化质量要求，注重培养学生创新应用能力。

三、具体要求

各学院要结合专业特点，开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多样化改革。文科类专业要强调联系社会实际，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解决现实问题，杜绝拼凑复制；理工科类专业应联系生产和工程实际，科学设计实验方案，准确收集和科学处理实验数据，杜绝编造实验数据；艺体类专业要突出艺体创新，综合训练艺体实践能力和艺体创新能力。

（一）实施方案个性化

各学院应根据《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替代办法》（见附件1）及本学院的专业特点，对拓展的新形式、新体例由学院进行充分论证，制定各专业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替代办法，并制定相应实施与考核方案，经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查通过后，报教务处备案方可实施。

（二）工作进程科学化

本科专业学生集中用于毕业设计(论文)的时间不得少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周数。各学院可在学校总体工作安排框架内，按照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程序的要求，结合专业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程。

各学院可以根据本学院的专业特点，在确保质量和主要工作环节的前提下，可自行设定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环节，但选题申报、开题报告、过程指导、交叉评阅、论文答

辩 5 个工作环节不能减省(工作流程见附件 5),每个环节的具体操作办法由各学院根据毕业论文(设计)的不同形式自行设计。

(三) 过程管理常态化

各学院要成立毕业论文(设计)领导小组,加强对指导教师和学生开展毕业论文(设计)的过程监控,确保足量的指导时间。对学生在外单位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的建议采用“双导师”指导制,领导小组应不定期开展检查。各学院根据专业及毕业论文(设计)的不同形式,应明确规定指导教师的指导次数(如:指导教师对学生指导次数不得少于 2 次/周)。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量规定、操作办法、过程监控等管理措施和实施方案由各学院自行制定和落实。

(四) 考核评价多元化

传统形式的毕业论文(设计)评价标准按照学校统一标准进行,其他形式的毕业论文(设计)的评价标准和质量标准由各学院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及专业特点自行制定,并根据上述标准制订相应的考核与评价办法。

(五) 诚信责任明确化

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实行学院负责制,其指导环节实行导师制,每个指导教师应对整个毕业论文(设计)阶段的指导活动全面负责,严格按照学院的要求进行。

传统的毕业论文(设计)由学校统一购买的论文检测系统进行检查,要求其重复率为文科不超过 25%,理工科不超过 20%。其它形式的替代办法各学院应采取措施,严禁一切

抄袭、剽窃、弄虚作假行为发生，加强对学生科研意识、创新意识、学术意识的教育，加强过程监督。对于任何形式的弄虚作假行为，经查证属实，对学生按考试作弊论处，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

（六）文件归档规范化

学生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全部材料(任务书、开题报告、成绩评定表、论文或设计说明书、设计图表、源程序等)采取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以档案盒形式进行归档保存。毕业论文（设计）正文进行装订成册，装订时用统一封面（见附件3）。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文档均采用纸质和电子文档的形式保存，其保存方式及保存期限见附件4。

（七）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流程化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流程详见附件5。

四、其它

各学院根据本文件精神，制订本学院各专业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的具体办法，报教务处审核批准后执行。

- 附件：1.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替代办法
2.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表
3.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封面
4.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归档材料一览表
5.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流程

附件 1: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毕业论文替代办法

为了进一步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和研究能力，提高学生参加大学生创新项目和各类学科竞赛的积极性，在深入推进本科毕业论文多样化改革的基础上，鼓励和提倡学生采用各种形式替代毕业论文，鼓励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多出成果，出好成果。经学校研究决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替代项目

第一条 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的目标和要求，在确保学生从事与专业密切相关、且满足一定要求的以下项目均可申请替代毕业论文：

- (一) 设计类；
- (二) 正式发表的论文和著作；
- (三) 学科竞赛的获奖作品；
- (四) 已结题的立项项目；
- (五) 专利与软件著作权；
- (六) 国家级从业资格证书。

第二章 替代要求

第二条 总体要求：替代毕业论文所体现的成果，必须与其专业培养目标相一致，不得随意降低要求，所有成果必须在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就读期间获得,并以湖南人文科技学

院为第一作者单位，所有替代作品必须文档形式存档。

第三条 各类别替代的具体要求

（一）设计类

设计类是毕业论文替代的主要来源，涉及面广，可以涵盖大部分专业，设计类主要包含应用软件设计、产品设计、电子设计、机械设计、工艺设计、营销设计、技术改造、工艺流程改造、规划设计、方案设计、调研报告、音乐创作（表演）、美术创作（展览）、DV 作品、翻译作品、运动训练技巧等。

各专业应根据专业特点，具体明确该专业许可的替代类型，并针对每种类型确定其具体撰写要求和拟达到的标准与规范。克服以往将毕业设计按毕业论文统一撰写规范的局面，呈现出毕业设计多样化特点的具体要求。对每一类型同时制订出答辩要求与毕业设计成绩评价标准。

要求所有设计类项目均有一定的行业企业应用背景，均来源于生产管理实际。提倡引入行业企业生产实际项目，做到“真题真做”，鼓励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共同指导制度。对毕业设计成果成功应用于行业企业（必须提交相应证明材料）的项目在成绩评定时予以加分。

对学生以音乐表演与美术作品展览替代毕业论文的情况，相应学院要考虑有一定的数量要求、版面的要求和质量要求，并且要有整个展演的方案、训练过程、指导过程、公开展演影视频资料和不少于 2000 字的总结材料。

对运动训练技巧类替代毕业论文的情况，相应学院要结

合学生竞赛所取得的成绩进行确定，要有不少于 3000 字的文字总结，重点体现在训练过程中所运用的技巧与方法。

（二）正式发表的论文和著作

申请者必须提前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由学院负责安排相应指导教师进行指导，各学院将相应安排表报教务处实践教学学科备案。学生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完成的论文或著作公开发表或出版，且是论文或著作的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也可，但第一作者必须是指导教师）。论文和著作级别由各学院根据专业特点拟定具体要求。

申请者须提交已正式发表论文的原件及复印件和学术著作原件以备审查和存档。若已经收到期刊正式录用通知且已缴纳了论文版面费但论文尚未出版的，须提交期刊正式录用通知和版面费缴费收据及其复印件，并由所在学院组织两位专家对论文进行评阅并给出是否能替代毕业论文的意见和结论。

（三）学科竞赛的获奖作品

学生以参赛作品（含论文、设计和作品形式）参加与本专业有关的国家级学生学科竞赛获得三等奖（含）以上者、或参加省级学生学科竞赛并获二等奖（含）以上的项目。学科竞赛的项目原则上必须是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面向大学生的学科竞赛，具体项目原则上以附件 2《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替代毕业论文（设计）项目表》为准。

凡获国家级学生学科竞赛获得三等奖（含）以上和省级一等奖者限不超过三位获奖者申请以其替代毕业论文，凡获

省级学生学科竞赛获得二等仅限第一作者申请以其替代毕业论文。且申请者必须征得其他合作者的签字同意。同一项目如有多位申请者必须就自己所承担的相关工作进行综述或分析，字数要求与毕业论文相当；申请时需提交获奖作品原件和获奖证书或获奖通知（及相关复印件）以备审查和存档。

（四）已结题的立项项目

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申报并获准立项的国家级及省级大学生“挑战杯”项目、“互联网+”等项目，经结题验收通过后的作品（论文或方案）。

对校级及其以上单位立项的创新创业项目，其工作进展顺利，表现突出，经评审被评为优秀（或一等奖）的项目案例。

此类项目仅允许项目的主持人（或第一完成人）申请以其替代毕业论文，有多人合作完成须经其他作者签字同意。

申请者必须提交项目申请书、结题项目书（或案例）、相应的获奖证书、专家评审意见的复印件以备审查和存档。

（五）专利与软件著作权

专利授予机构已授予专利权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申请者必须是第一专利权人，且须提交申请专利时的有关文件、授予专利权的通知、办理登记手续通知和专利证书的复印件以备审查和存档。

（六）国家级从业资格证书

原则上只认可与本专业相关的、全国通用的、中级职称以上的、以考代评的综合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学生须撰写3000字以上的与本专业发展密切相关的综述报告，可以替代毕业论文。

第四章 认定程序

第四条 学生选择第一条中的（一）设计类按正常毕业论文的方式运行与管理，不需申请认定。第一条中第（二）到第（六）项均需进行认定。

第五条 学生用于替代毕业论文的项目内容必须在其专业范围以内，符合其专业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以专业知识的应用为主，不应脱离专业范围，要有一定的综合性，能达到一定的深度和广度。

第六条 第一条中第（二）到第（六）项可替代除毕业论文答辩外的各个环节。申请人必须在学院毕业选题前已经完成了相关工作，并提交相应材料向学院申请；如学生有项目在进行中，但未完成相关工作者，不能实行替代。

第七条 学院对学生提交的替代申请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通知学生直接参加本科毕业论文答辩。

第五章 诚信和责任

第八条 坚持诚信的原则，严禁一切弄虚作假行为。对于任何形式的抄袭或作假行为，一经发现查实，取消该生毕业论文替代资格，毕业论文成绩无效，并根据情节的轻重，

给予学生相应处分。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适用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在校普通本科生。各学院结合专业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

第十条 本办法从 2012 级学生开始试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表 2：
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替代毕业论文（设计）项目表

序号	竞赛名称
1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含美国数学建模竞赛）
2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3	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程序设计竞赛（仅指软件作品类）
4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5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设计大赛
6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7	全国大学生“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8	全国大学生“挑战杯”创业设计竞赛
9	全国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10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11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12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13	……

附件 3:

密 级 公开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题 目: _____

学 院: _____

专 业: _____

学生姓名: _____

学 号: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职 称: _____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教务处制

年 月

附件 4: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归档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学校存档(份)	学院存档(份)	归档形式	归档时间	存档期限
1	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工作计划	1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四年
2	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	1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四年
3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档案盒（一） 内含：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检查、多次修改稿、定稿、评阅记录、答辩记录与成绩、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审批表、代码、设计图等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五年
4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替代品档案盒（二） 内含：作品原件纸质稿、设计图纸、论文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立项申请书、立项文件、结题书、答辩记录与成绩、有关文字综述等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五年
5	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名单、答辩分组安排表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五年
6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	1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永久
7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名单汇总表	1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五年
8	各专业选题来源与性质统计表	1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五年
9	各专业指导教师情况与成绩统计表	1	1	电子纸质	每年 6 月 30 日前	永久

				质		
10	指导老师及课题分类情况统计表	1	1	电子 纸质	每年6月30日 前	五年
11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指导老师、成绩一览表	1	1	电子 纸质	每年6月30日 前	永久
12	优秀指导教师一览表	1	1	电子 纸质	每年6月30日 前	五年
12	分专业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分析报告	1	1	电子 纸质	每年6月30日 前	五年

附件 5: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流程

